



山川秀美

NEEQ : 831588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anchuan Xiumei Environment Engineering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杜永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渠滨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渠滨海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孙轶群
电话	010-65180505
传真	010-64804047
电子邮箱	sunyiqun78@hotmail.com
公司网址	www.chinascxm.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办公 3 座 9 层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62,137,315.31	435,491,948.19	6.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020,973.99	265,508,511.55	8.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5	2.72	8.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2%	3.3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34%	35.64%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7,794,034.65	127,986,988.72	-0.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83,394.44	27,813,373.37	-19.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43,496.65	27,537,774.53	-1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4,480.99	13,167,749.14	-20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12%	11.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15%	10.9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9	-20.6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623,500	39.61%	0	38,623,500	39.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5,000	0.85%	29,700	854,700	0.88%
	董事、监事、高管	1,798,000	1.84%	2,408,530	4,206,530	4.3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8,876,500	60.39%	0	58,876,500	60.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395,000	56.81%	0	55,395,000	56.81%
	董事、监事、高管	58,314,000	59.81%	0	58,314,000	59.8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97,500,000.00	-	0	97,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杜永林	56,220,000	29,700	56,249,700	57.69%	55,395,000	854,700
2	刘然	5,419,000	0	5,419,000	5.56%	0	5,419,000
3	王统民	3,822,000	0	3,816,500	3.91%	0	3,816,500
4	张瑾	3,550,000	0	3,550,000	3.64%	0	3,550,000
5	杜东晖	2,942,000	58,830	3,000,830	3.08%	2,206,500	794,330
6	孙永波	3,250,000	-570,000	2,950,000	3.03%	0	2,950,000
7	杜东红	2,940,000	0	2,940,000	3.02%	0	2,940,000
8	艾军	2,330,000	0	2,330,000	2.39%	0	2,330,000
9	曹丽娟	0	2,320,000	2,320,000	2.38%	0	2,320,000
10	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2.05%	0	2,000,000
合计		82,473,000	1,838,530	84,576,030	86.75%	57,601,500	26,974,53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杜永林与杜东晖为父子，杜永林与杜东红为父女。涿鹿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杜永林先生。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1.1.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剩余租期在一年以上的房屋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1.1.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1.3)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承租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达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期为 1 年，截止 2021 年 1 月 1 日无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增加子公司一户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涿鹿山川秀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减少子公司一户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达华集团北京中达联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